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验 资 报 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310885 号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验 资 报 告

| 目  | 录                         | 页 码 |
|----|---------------------------|-----|
| 一、 | 验资报告                      | 1-2 |
| 二、 | 附件                        |     |
|    | 附件 1：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 3   |
|    | 附件 2：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 4   |
|    | 附件 3： 验资事项说明              | 5-7 |
|    | 附件 4：银行询证函、进账单复印件         |     |
| 三、 | 事务所执业资质相关文件               |     |

# 验资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310885号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 2016 年 9 月 29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的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本次变更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90,016,362.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890,016,362.00 元。根据贵公司有关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06 号）文核准，贵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71,279,588.00 股新股。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28,326,178.00 股（每股面值 1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8,326,178.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18,342,540.00 元。

经我们审验，截至 2016 年 9 月 29 日止，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8,326,178.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 23.30 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59,999,947.4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5,947,947.9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44,051,999.5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8,326,178.00 元，资本公积人民币 615,725,821.50 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90,016,362.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890,016,362.00 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5 年 5 月 19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310463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6 年 9 月 29 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18,342,540.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918,342,540.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将其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1、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验资事项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 上海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附件 1

##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 2016 年 9 月 29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股东名称             |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 注册资本实际出资情况     |    |      |       |    |                |               |               |               |               |
|------------------|---------------|----------------|----|------|-------|----|----------------|---------------|---------------|---------------|---------------|
|                  |               | 货币             | 实物 | 知识产权 | 土地使用权 | 其他 | 合计             | 其中：股本         |               |               |               |
|                  |               |                |    |      |       |    |                | 金额            | 占新增注册资本比例 (%) | 其中：货币出资       |               |
|                  |               |                |    |      |       |    |                |               |               | 金额            | 占新增注册资本比例 (%) |
|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 15,450,642.00 | 359,999,958.60 |    |      |       |    | 359,999,958.60 | 15,450,642.00 | 54.55         | 15,450,642.00 | 54.55         |
|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2,875,536.00 | 299,999,988.80 |    |      |       |    | 299,999,988.80 | 12,875,536.00 | 45.45         | 12,875,536.00 | 45.45         |
| 合计               | 28,326,178.00 | 659,999,947.40 |    |      |       |    | 659,999,947.40 | 28,326,178.00 | 100.00        | 28,326,178.00 | 100.00        |

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俊祥

陈勇

附件 2

##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 2016 年 9 月 29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股东名称         | 股本             |         |                |         | 股本             |             |               |                |             |
|--------------|----------------|---------|----------------|---------|----------------|-------------|---------------|----------------|-------------|
|              | 变更前            |         | 变更后            |         | 变更前            |             | 本次增加额         | 变更后            |             |
|              | 金额             | 出资比例    | 金额             | 出资比例    | 金额             | 占注册<br>资本比例 |               | 金额             | 占注册<br>资本比例 |
|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                |         |                |         |                |             |               |                |             |
| (1).国家持股     |                |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 330,583,573.00 | 37.14%  | 358,909,751.00 | 39.08%  | 330,583,573.00 | 37.14%      | 28,326,178.00 | 358,909,751.00 | 39.08%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小计    | 330,583,573.00 | 37.14%  | 358,909,751.00 | 39.08%  | 330,583,573.00 | 37.14%      | 28,326,178.00 | 358,909,751.00 | 39.08%      |
|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                |         |                |         |                |             |               |                |             |
| (1).人民币普通股   | 559,432,789.00 | 62.86%  | 559,432,789.00 | 60.92%  | 559,432,789.00 | 62.86%      |               | 559,432,789.00 | 60.92%      |
|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小计  | 559,432,789.00 | 62.86%  | 559,432,789.00 | 60.92%  | 559,432,789.00 | 62.86%      |               | 559,432,789.00 | 60.92%      |
| 合计           | 890,016,362.00 | 100.00% | 918,342,540.00 | 100.00% | 890,016,362.00 | 100.00%     | 28,326,178.00 | 918,342,540.00 | 100.00%     |

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俊祥

陈勇

## 验资事项说明

### 一、变更前基本情况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公司”）前身为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4 月 2 日，初始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由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与曾少强等三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2007 年 12 月经深圳市贸易工业局出具的《关于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股权并购变更设立为合资企业的批复》（深贸工资复[2007]3887 号）批准同意，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并于 2007 年 12 月 25 日，取得商外资粤深合资证字[2007]0121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09 年 10 月，经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深科工贸信资字[2009]0437 号）批准，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人民币 7,500.00 万元。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3008894，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工业园中区翰宇生物医药园办公大楼四层，法定代表人：曾少贵。

2011 年 3 月，经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1]397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2012 年 5 月，经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0,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100,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

2013 年 4 月，经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00,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200,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

2015 年 1 月，经 2014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2014 年 9 月 5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张有平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41 号），核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45,008,181 股（每股面值 1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及股本为 445,008,181.00 元。

2015 年 4 月，根据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5 年 1 月 20 日公司总股本 445,008,181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445,008,181 股，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890,016,362.00 元。

本公司属多肽药物行业，经营范围为：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生产经营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原料药（按照《药品生产许可证》批准的种类生产）。

## 二、 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贵公司有关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06号)文核准，贵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71,279,588.00 股新股。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28,326,178.00 股（每股面值 1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8,326,178.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18,342,540.00 元。

## 三、 审验结果

截至 2016 年 9 月 29 日止，贵公司已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8,326,178.00 股，发行价格 23.30 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59,999,947.4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5,947,947.90 人民币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44,051,999.5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8,326,178.00 元，资本公积人民币 615,725,821.50 元。

经审核，发行费用明细如下：

| 序号     | 发行费用相关方             | 发行费用内容 | 金额(元)         |
|--------|---------------------|--------|---------------|
| 1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承销保荐费  | 14,077,357.57 |
| 2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验资费等   | 380,000.00    |
| 3      | 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         | 律师费    | 1,462,264.15  |
| 5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 股份登记费  | 28,326.18     |
| 发行费用合计 |                     |        | 15,947,947.90 |

本次非公开发行应募集资金人民币 659,999,947.40 元，扣除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保荐费 14,921,999.03 元后剩余资金 645,077,948.37 元，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9 日汇入贵公司下列银行账户：

兴业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账号：338040100100281598）人民币 62,796,000.00 元；  
浙商银行深圳分行（账号：5840000010120100271868）人民币 582,281,948.37 元。  
本次变更后累计股本为人民币 918,342,540.00 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100.00%，其中：

- （1）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人民币 559,432,789.00 元，占变更后股本的 60.92%；
- （2）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人民币 358,909,751.00 元，占变更后股本的 39.08%。



#### 四、 其他事项

- 1、 此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 截止 2016 年 9 月 28 日，非公开发行对象缴纳的资金人民币 659,999,947.40 元汇入本次发行的保荐人（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第一支行开设账号为 3602000129201585680 的人民币账户内，上述资金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出具天健验[2016]7-111 号《验资报告》审验。
- 3、 本次变更，有关的公司章程尚未进行修订。